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01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謝易成
傳真：03-8462776
電話：03-8462860#232
電子信箱：aa174174@gmail.com

受文者：花蓮縣花蓮市明義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2月9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07002983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教育部新聞稿。(1070029833_Attach000.pdf)

主旨：函轉教育部辦理「我的未來我作主」反毒微電影競賽活動，請貴校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07年2月6日臺教學(五)字第1070020371A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競賽活動係為讓學生遠離毒品誘惑，辨識日新月異的毒品，鼓勵學生透過多元、創意的影片，向毒品說「不」。徵件時間自即日起至107年5月15日（星期二）下午3時止，最高獎金新臺幣10萬元，徵件對象為各級學校學生及教育替代役，詳細訊息請參閱新聞稿（如附件）。報名網址：<http://www.antidrug.tw/>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學管科

